

## 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7月3日
- 2、会议召开方式：以通讯方式召开
- 3、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陆海传先生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陆海传先生
- 5、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18 年 5 月 15 日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股权登记日在册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94 元（含税）。

鉴于公司品牌业务的发展，公司需要调配资金为 2018 年下半年销售备货做准备，因而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再实施。

公司将在 2018 年下半年，根据公司经营情况，适时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在2018年7月19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数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傲基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3日